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 年 3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3
§4 管理人报告	14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4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5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8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8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9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9
§5 托管人报告	19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9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9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
§6 审计报告	20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20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20
§7 年度财务报表	21
7.1 资产负债表	21
7.2 利润表	22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3
7.4 报表附注	25
§8 投资组合报告	51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1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1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1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1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3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3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3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4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4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4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4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5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5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5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6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6
§11 重大事件揭示	56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6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7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7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7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7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7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7
11.8 其他重大事件	58
§12 备查文件目录	61
12.1 备查文件目录.....	61
12.2 存放地点.....	62
12.3 查阅方式.....	62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3950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3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1,984,816.4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A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395011	39501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34,412,215.10 份	7,572,601.37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充分重视本金长期安全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1、一级资产配置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比较不同市场和金融工具的收益及风险特征，动态确定基金资产在固定收益类资产和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2、纯债投资策略 （1）久期配置：基于宏观经济周期的变化趋势，预测利率变动的方向。根据不同大类资产在宏观经济周期的属性，确定债券资产配置的基本方向和特征。结合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以及债券市场资金供求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配置。 （2）期限结构配置：采用收益率曲线分析模型对各期限段的风险收益情况进行评估，在子弹组合、杠铃组合和梯形组合中选择风险收益比最佳的配置方案。 （3）债券类别配置/个券选择：个券选择遵循的原则包括：相对价值原则即同等风险中收益率较高的品种，同等收益率风险较低的品种。流动性原则：其它条件类似，选择流动性较好的品种。 （4）其它交易策略：包括短期资金运用和跨市场套利等。 3、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在进行可转换债券筛选时，本基金将首先对可转换债券自身的内在债券价值等方面进行研究；然后对可转换债券的基础股票的基本面进行分析，形成对基础股票的价值评估；最后确定可投资的品种。 4、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股票二级市场投资采用红利精选投资策略，通过运用分红模型和分红潜力模型，精选出现金股息率高、分红潜力强并具有成长性的优质上市公司，结合投研团队的综合判断，构造股票投资组合。

	5、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证监会允许的范围内适度投资权证，在投资权证时还需要重点考察权证的流动性风险，寻找流动性与基金投资规模相匹配的权证进行适量配置。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90%+上证红利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 本基金长期平均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王莉	蒋松云
	联系电话	021-3842980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wangl@zhfund.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9788、 021-38789788	95588
传真		021-68419525	010-66105798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2905-2908 室及 30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2905-2908 室及 30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		200120	100140
法定代表人		黄鹏	姜建清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zh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2905-2908 室及 30 层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注册登记机构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2905-2908 室及 30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 数据 和指 标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A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C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A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C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A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8,601,139.45	421,343.06	13,604,708.88	2,180,389.36	960,996.56	-663,445.42
本期利润	20,969,760.42	1,700,513.37	836,159.10	748,958.86	6,336,337.81	4,600,904.4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352	0.1191	0.0031	0.0184	0.0510	0.0539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2.84%	11.46%	0.29%	1.74%	5.02%	5.3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5.37%	14.96%	1.71%	1.24%	5.92%	5.64%
3.1.2 期末 数据 和指 标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	14,635,198.27	691,803.27	3,375,593.16	78,412.52	1,122,959.51	11,631.21

利润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089	0.0914	0.0150	0.0031	0.0074	0.000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7,434,968.76	8,731,504.57	228,683,698.88	25,482,632.05	156,838,579.03	52,151,821.6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71	1.153	1.015	1.003	1.037	1.03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1.69%	19.87%	5.48%	4.28%	3.70%	3.00%

注 1：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注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43%	0.55%	6.43%	0.27%	1.00%	0.28%
过去六个月	10.68%	0.39%	9.34%	0.21%	1.34%	0.18%
过去一年	15.37%	0.29%	14.89%	0.18%	0.48%	0.11%
过去三年	24.30%	0.24%	15.06%	0.17%	9.24%	0.07%
自基金合同	21.69%	0.24%	17.44%	0.16%	4.25%	0.08%

生效起至今						
-------	--	--	--	--	--	--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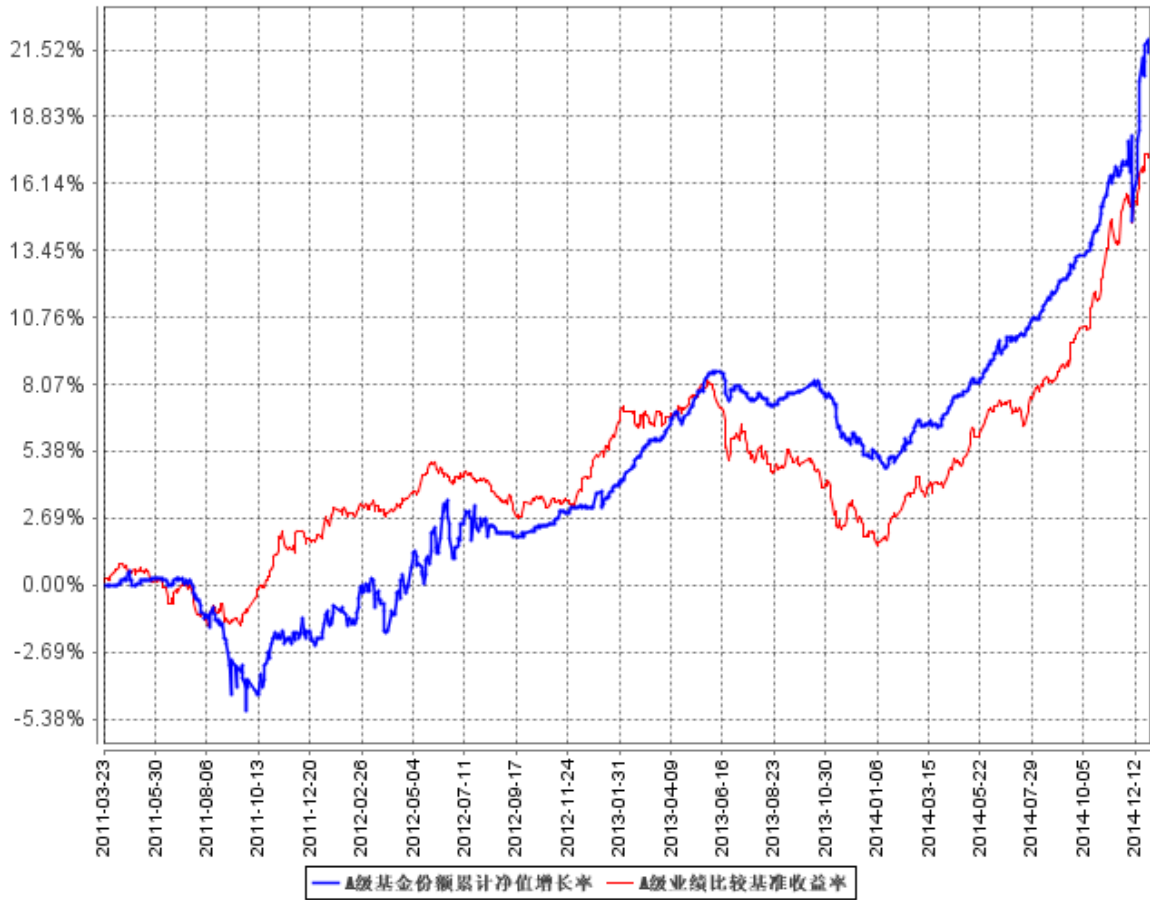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36%	0.56%	6.43%	0.27%	0.93%	0.29%
过去六个月	10.44%	0.39%	9.34%	0.21%	1.10%	0.18%
过去一年	14.96%	0.29%	14.89%	0.18%	0.07%	0.11%
过去三年	22.94%	0.24%	15.06%	0.17%	7.88%	0.0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9.87%	0.24%	17.44%	0.16%	2.43%	0.08%

注 1：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指 2011 年 3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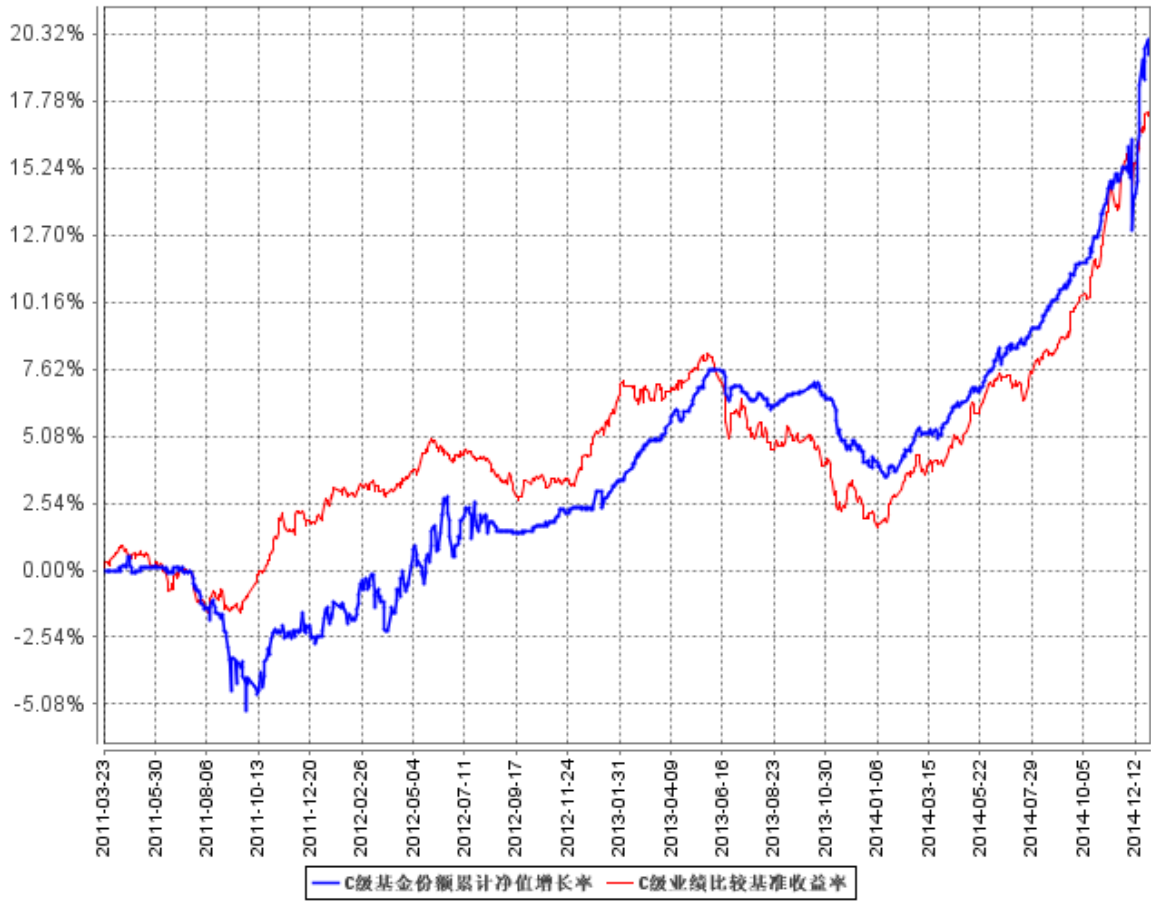
注 2：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90%+上证红利指数收益率×10%，本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权益类资产主要采用红利精选策略进行投资，因此我们选取市场认同度很高的中国债券总指数、上证红利指数作为计算业绩基准指数的基础指数。在一般市场状况下，本基金股票投资比例会控制在 10%左右，债券投资比例控制在 90%左右。我们根据本基金在一般市场状况下的资产配置比例来确定本基金业绩基准指数加权的权重，以使业绩比较更加合理。本基金业绩基准指数每日按照 90%、10%的比例对基础指数进行再平衡，然后得到加权后的业绩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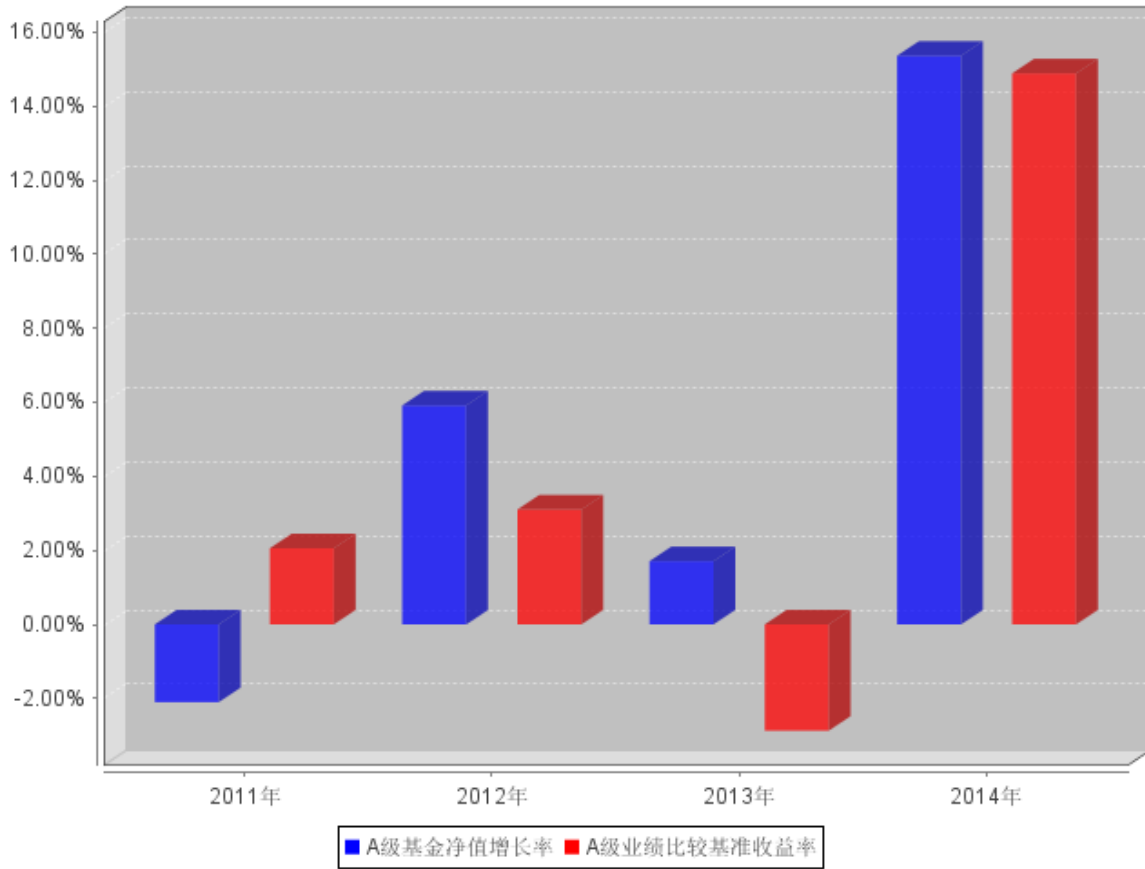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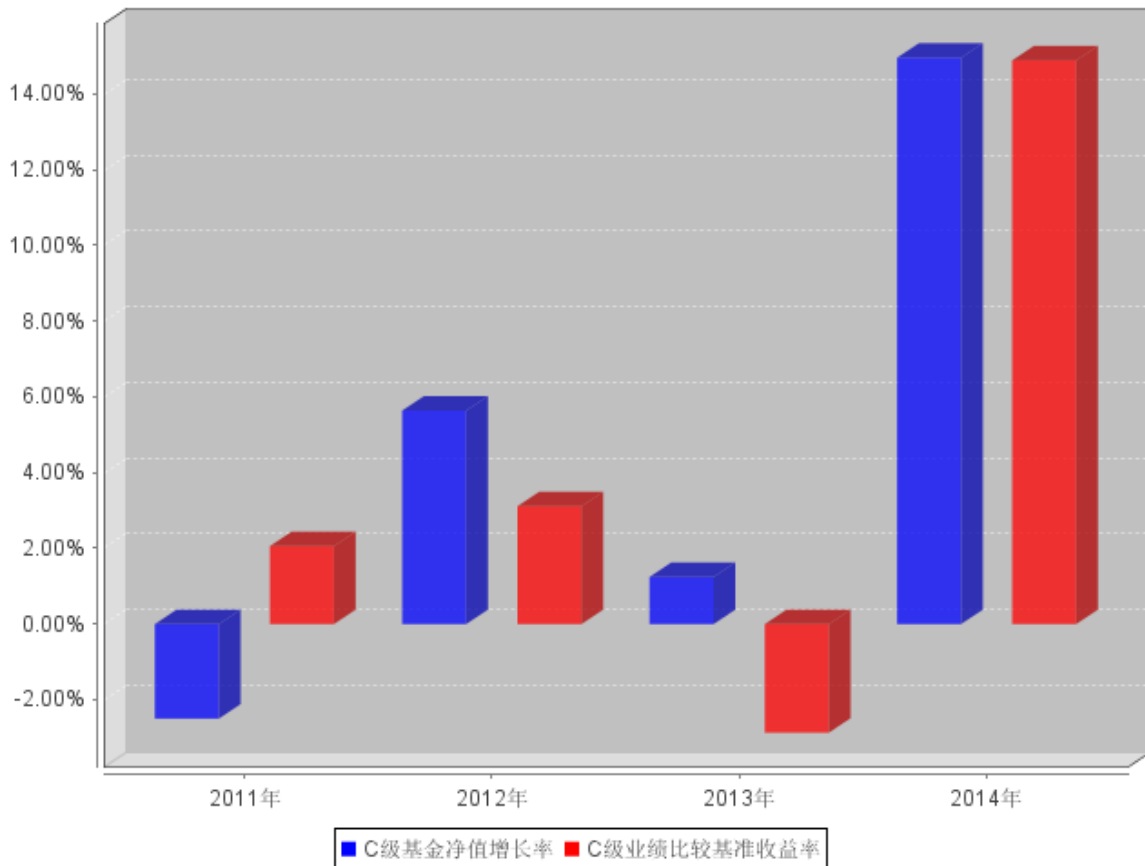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C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上图中 2011 年度是指 2011 年 3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相关数据未按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A					
年度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4	-	-	-	-	
2013	0.4000	8,060,680.24	947,535.57	9,008,215.81	
2012	-	-	-	-	
合计	0.4000	8,060,680.24	947,535.57	9,008,215.81	

单位：人民币元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C					
年度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4	-	-	-	-	
2013	0.4000	434,158.81	618,908.26	1,053,067.07	
2012	-	-	-	-	

合计	0.4000	434,158.81	618,908.26	1,053,067.07	
----	--------	------------	------------	--------------	--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自 2004 年 3 月 18 日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履行基金管理人的责任和义务，依靠强大的投研团队、规范的业务管理模式、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为广大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规范、专业的资产管理服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共管理证券投资基金 22 只。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江小震	固定收益部副总监，本基金基金经理、中海惠裕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1 年 3 月 23 日	—	17 年	江小震先生，复旦大学金融学专业硕士。历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中维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部门经理、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恒康天安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部经理、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高级经理。2009 年 11 月进入本公司工作，曾任固定收益小组负责人，现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2010 年 7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3 月至今任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3 年 1 月至今任中海惠裕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3 月至今任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8 月至今任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 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注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 2011 年修订了《中海基金公平交易管理办法》，从投研决策内部控制、交易执行内部控制、行为监控和分析评估、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对股票、债券、可转债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进行全程公平交易管理。

投研决策内部控制方面：（1）公司研究平台共享，基金经理和专户投资经理通过研究平台平等获取研究信息。（2）公司建立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除分管投资副总及投资总监因业务管理的需要外，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持仓和交易等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交易执行内部控制方面：（1）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研究报告独立确定申购价格和数量，在获配额度确定后，根据公司制度规定应遵循公平原则对获配额度进行分配，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如有特殊情况，制度规定需书面留痕。

（2）投资交易指令统一通过交易室下达，通过启用公平交易模块，力求保证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交易原则得以落实。（3）根据公司制度，通过系统禁止公司组合之间（除指

数被动投资组合外) 的同日反向交易。(4) 债券场外交易, 交易部在银行间市场上公平公正地进行询价, 并由风险管理部对询价收益率偏离、交易对手及交易方式进行事前审核。(5) 在特殊情况下, 投资组合因合规性或应对大额赎回等原因需要进行特定交易时, 由投资组合经理发起暂停投资风控阈值的流程, 在获得相关审批后, 由风险管理部暂时关闭投资风控系统的特定阈值。完成该交易后, 风险管理部立即启动暂停的投资风控阈值。

行为监控和分析评估方面: (1) 公司每季度和每年度对所有投资组合进行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反向及异常交易分析。(2) 公司对所有组合在 2014 年全年日内, 3 日, 5 日同向交易数据进行了采集, 并进行两两比对, 对于相关采集样本进行了 95% 置信区间, 假设溢价率为 0 的 T 分布检验。(3) 对于不同时间期间的同组合反向交易及公司制度规定的异常交易, 公司根据交易价格、交易频率、交易数量、交易时机等进行综合分析。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2014 年全年, 公司遵循《中海基金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要求, 整体上贯彻执行制度约定, 加强了对投资组合公平交易的事后分析,

(1) 对于两两组合的同向交易, 我们从日内、3 日、5 日三个时间区间进行假设价差为零, T 分布的检验, 对于未通过假设检验的情况, 公司结合比较两两组合间的交易占优比、采集的样本数量是否达到一定水平从而具有统计学意义、模拟利益输送金额的绝对值、模拟利益输送金额占组合资产平均净值的比例、模拟利益的贡献率占组合收益率的比例、两两组合的持仓相似度及两两组合收益率差的比较等多方面进行综合比较。

(2) 对于两两组合的反向交易, 公司采集同一组合对同一投资品种 3 日内反向交易; 两两组合对同一投资品种 3 日内反向交易; 并结合市场该投资品种的总成交量进行综合分析。

(3) 对于公司制度规定的异常交易, 相关组合经理均根据制度要求提交审批单并书面留痕。

综合而言, 本公司通过事前的制度规范、事中的监控和事后的分析评估, 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 公平对待了旗下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 未发现组合存在有可能导致重大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 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存在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对于一级市场证券申购、二级市场证券交易中出现的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重大异常交易情况, 风险管理部均根据制度规定要求组合经理提供相关情况说明予以留痕。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宏观经济方面，2014 年全年国内经济经济增长增长平缓。一季度下行趋势较为，而物价方面 CPI 数据亦处于低位。二季度在稳增长的措施下，宏观经济出现了底部短暂企稳迹象，先行指标中的中采制造业 PMI 指数和汇丰制造业 PMI 指数都逐月回升。PPI 数据虽然同比增长继续为负，但是环比跌幅有所收窄。但由于内需不足，出口增长下滑，下半年，经济增长在经历短暂的回升后继续开始下滑。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等数据均有较明显的滑落。而货币信贷增速，M2 同比增速等数据也差强人意，宏观经济出现较为明显的通货紧缩压力。

面对经济下滑的不利局面，中央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双管齐下。自贸区扩容、“一路一带”推出以及京津冀城市圈等政策陆续推出。国务院印发《关于多措并举着力缓解企业融资成本高问题的指导意见》，提出了十个方面的政策措施，着力缓解企业融资成本高问题。在财政政策方面，政府加大了投资支出力度，在多个领域力求拉动经济增长。而货币政策也力求从降低融资成本角度出发，央行采取定向降准等多种方式进行放松。包括央行自 2014 年 11 月 22 日宣布下调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和存款基准利率，同时在公开市场上，央行通过 MLF 和 SLO 等工具向市场注入流动性。

具体到资本市场方面，受益于流动性宽松以及市场对未来结构调整和改革的预期，成长性的权益品种在年初时涨幅非常明显。而后续沪港通实施以及本身的低估值促使增量资金进入市场，低估值大盘蓝筹股成为股市上涨的主导力量。而债券市场全年收益率都呈现下行趋势，不论利率品种还是信用债品种收益率均下行明显，奠定了全年债券牛市的基础。虽然有一些黑天鹅事件如 12 月中旬中证登发布的《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回购风险管理相关措施的通知》的发生，但没有动摇债券牛市的逻辑核心。全年下来，债券收益率下行明显。

基金操作上，债券市场投资以信用债为主。权益资产方面，跟随市场进行了风格转换，包括前九个月以小盘转债和成长类个股为主要配置。最后一个季度及时调整了结构，增持了部分大盘蓝筹和相关转债品种。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 1.171 元（累计净值 1.211 元）。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净值增长率为 15.37%，高于业绩比较基准 0.48 个百分点。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 1.153 元（累计净值 1.193 元）。报告期内本基金 C 类净值增长率为 14.96%，高于业绩比较基准 0.07 个百分点。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5 年，经济预计继续在底部徘徊，短期难以出现强势回升。物价水平将保持低位。政策方面，货币政策将继续关注稳增长的效果。经济结构调整与转型仍然是社会关注的主题。海外经济体特别是美国的复苏速度对全球经济格局会产生重要影响。美联储和欧元区货币政策措施会对全球资本市场产生明显影响。

结合政府宏观政策导向和实体经济状况分析，2015 年债券市场仍有投资机会，经济数据低迷以及降息降准预期将推动债市收益率继续下行，但要密切关注信用风险。权益市场方面，经济复苏的强度与政府政策导向的变化将继续影响市场整体走势和风格变化。

对于上述因素的变化我们要保持实时跟踪。我们在未来的运作仍将坚持稳健谨慎原则，根据宏观经济走势适时调整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和个券组合。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管理人在内部监察工作中一切从合规运作、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出发，由监察稽核部门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通过常规稽核、专项检查和系统监控等方法对公司经营、基金运作及员工行为的合规性进行检查，推动内部控制机制的完善与优化，保证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发现问题及时提出建议并督促有关部门改进。

管理人各项业务能遵循国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制度、管理人内部的规章制度以及各项业务规范流程，运行符合合法性、合规性的要求，主要内控制度基本有效。

在本报告期内，管理人内部监察工作重点集中于以下几个方面：

(1) 根据基金监管法律法规的不断更新与完善，推动各部门加强内部制度建设，确保制度对各项业务和管理环节的全覆盖、提高制度和流程的合规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

(2) 开展基金法律法规和管理人内部各项基本制度的培训学习工作，树立员工规范意识、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形成员工主动、自觉进行内部控制的风险管理文化，构建主动进行管理人内部风险控制和自觉接受监察稽核的平台。

(3) 全面开展基金运作监察稽核工作，确保基金销售、投资的合法合规。通过电脑监控、现场检查、人员询问、重点抽查等方法开展工作，不断提高全体员工的风险意识，保证了基金的合法合规运作。

(4) 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在管理内部严格推行风险控制自我评估制度。通过各部门的参与和自我评估，明确了各部门的风险点，对控制不足的风险点，制订了进一步的控制措施。

(5) 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完成与基金投资业务相关的定期监察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和董事会。

管理人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运作正常，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措施逐步完善并积极发挥作用。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保障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2015 年我们将继续紧紧抓住风险控制和合规性两条主线，构建一个制度修订规范化、风险责任岗位化、风险检测细致化、风险评估科学化的长效风险控制机制，提高内部监察工作的计划性、科学性和有效性，实现基金合法合规运作。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法规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 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其中，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估值核算小组，组成人员包括督察长、风险控制总监、监察稽核负责人及基金会计负责人等，成员均具有多年基金从业经验，且具有风控、合规、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负责估值核算的小组成员中不包括投资总监及基金经理，但对于非活跃投资品种，投资总监及基金经理可以向估值核算小组提供估值建议。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5)第 22245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全体持有人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段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

	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上述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基金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薛竞	赵钰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5 年 3 月 26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35,544,106.91	402,461.04
结算备付金		332,206.17	3,133,324.14
存出保证金		23,185.90	16,107.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35,667,968.00	335,303,201.2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35,667,968.00	335,303,201.2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657,674.55	3,513,437.36
应收利息	7.4.7.5	4,046,256.38	10,307,620.4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0,609.27	1,291.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187,312,007.18	352,677,442.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879,768.68	98,199,452.7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956.46
应付赎回款		142.50	22,761.37
应付管理人报酬		82,637.82	131,296.14
应付托管费		27,545.93	43,765.35
应付销售服务费		2,911.78	9,021.86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74,905.29	11,827.22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36,204.70	26,604.90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41,417.15	64,425.69
负债合计		21,145,533.85	98,511,111.6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41,984,816.47	250,712,325.25
未分配利润	7.4.7.10	24,181,656.86	3,454,005.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166,473.33	254,166,330.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7,312,007.18	352,677,442.62

注：报告截止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171 元，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153 元；基金份额总额 141,984,816.47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总额 134,412,215.10 份，C 类基金份额总额 7,572,601.37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26,924,736.10	7,272,247.41
1.利息收入		12,290,899.39	20,995,566.3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46,048.34	104,388.00
债券利息收入		12,223,137.04	19,784,245.15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1,714.01	1,106,933.19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974,808.61	412,764.7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46,185.01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924,123.60	412,764.7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4,500.00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13,647,791.28	-14,199,980.2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11,236.82	63,896.65
减：二、费用		4,254,462.31	5,687,129.45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1,073,519.95	1,952,276.84
2. 托管费	7.4.10.2.2	357,839.94	650,758.88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60,003.73	172,343.28
4. 交易费用	7.4.7.19	156,586.00	25,226.45
5. 利息支出		2,287,156.49	2,539,747.81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287,156.49	2,539,747.81
6. 其他费用	7.4.7.20	319,356.20	346,776.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670,273.79	1,585,117.9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70,273.79	1,585,117.96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	250,712,325.25	3,454,005.68	254,166,330.93

金净值)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2,670,273.79	22,670,273.7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08,727,508.78	-1,942,622.61	-110,670,131.39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57,066,156.95	6,304,669.85	63,370,826.80
2. 基金赎回款	-165,793,665.73	-8,247,292.46	-174,040,958.1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1,984,816.47	24,181,656.86	166,166,473.3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1,879,913.92	7,110,486.75	208,990,400.6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585,117.96	1,585,117.9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8,832,411.33	4,819,683.85	53,652,095.18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493,870,498.35	36,614,867.23	530,485,365.58
2. 基金赎回款	-445,038,087.02	-31,795,183.38	-476,833,270.4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0,061,282.88	-10,061,282.88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0,712,325.25	3,454,005.68	254,166,330.9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黄鹏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宋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515号《关于核准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

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基金管理人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有关基金募集文件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基金合同于2011年3月23日生效,该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698,442,698.60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总额400,948,235.54份,C类基金份额总额297,494,463.06份,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公W[2011]B02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和销售服务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限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股票、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组合的资产配置比例为: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times$ 90%+上证红利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2012年11月16日新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本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的会计报表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期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7.4.4.2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7.4.4.3.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7.4.4.3.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7.4.4.4.1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应当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7.4.4.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7.4.4.4.3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7.4.4.4.4 本基金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具体如下：

7.4.4.4.4.1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

因股权分置改革而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股票复牌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出售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7.4.4.4.4.2 债券投资

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其中所包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未上市债券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实际成交价款入账，应支付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中所包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计算应收利息，并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均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

卖出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7.4.4.4.4.3 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后入账；

配股权证及由股权分置改革而被动获得的权证，在确认日记录所获分配的权证数量，该等权证初始成本为零；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出售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7.4.4.4.4.4 分离交易可转债

申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获得日，按可分离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减可分离权证确定的成本确认债券成本；

上市后，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 7.4.4.4.2 和 7.4.4.4.3 中的相关方法进行计算。

7.4.4.4.5 回购协议

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本基金以上述原则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估值，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如下：

7.4.4.5.1 上市证券的估值

7.4.4.5.1.1 交易所上市的有价证券（包括股票、权证等），以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以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7.4.4.5.1.2 交易所上市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7.4.4.5.1.3 交易所上市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债券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如最近交

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7.4.4.5.1.4 交易所上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有价证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7.4.4.5.2 未上市证券的估值

7.4.4.5.2.1 送股、转增股、公开增发新股或配股的股票，以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证券估值日的估值方法估值，即依照上述 7.4.4.5.1.1 和 7.4.4.5.1.4 的相关方法进行估值；

7.4.4.5.2.2 首次公开发行未上市的股票、债券和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7.4.4.5.2.3 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以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证券估值日的估值方法估值，即依照上述 7.4.4.5.1.1 和 7.4.4.5.1.4 的相关方法进行估值；

7.4.4.5.2.4 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估值

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取得成本时，应采用在证券交易所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值；

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取得成本时，应按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处理；

7.4.4.5.3 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进行估值；

7.4.4.5.4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等固定收益品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7.4.4.5.5 分离交易可转债

分离交易可转债，上市日前，采用估值技术分别对债券和权证进行估值；自上市日起，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 7.4.4.5.1 中的相关方法进行估值；

7.4.4.5.6 同一债券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市场交易的，按债券所处的市场分别估值；

7.4.4.5.7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7.4.4.5.8 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强制规定的，从其规定。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

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拆分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拆分日根据拆分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拆分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也可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基金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也可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基金份额类别内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0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如投资者在不同销售机构选择的分红方式不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以投资者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本基金同一基金份额类别内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之附件《非公开发行有

明确锁定期股票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首次投资成本，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首次投资成本，按锁定期内已经过交易天数占锁定期内总交易天数的比例将两者之间差价的一部分确认为估值增值。

(3) 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独立提供。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自 2014 年度财务报表起施行外，其他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上述准则对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7.4.6.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7.4.6.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7.4.6.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7.4.6.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35,544,106.91	402,461.04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35,544,106.91	402,461.04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62,456,743.23	63,620,968.00
	银行间市场	71,174,469.25	72,047,000.00
	合计	133,631,212.48	135,667,968.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33,631,212.48	135,667,968.00	2,036,755.52
项目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11,213,045.11	109,657,201.20
	银行间市场	235,701,191.85	225,646,000.00
	合计	346,914,236.96	335,303,201.2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346,914,236.96	335,303,201.20	-11,611,035.76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2,721.40	1,678.55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49.50	1,410.00
应收债券利息	4,043,375.08	10,304,524.58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其他	10.40	7.30
合计	4,046,256.38	10,307,620.43

7.4.7.6 其他资产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73,383.97	7,110.05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521.32	4,717.17
合计	74,905.29	11,827.22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8.54
其他	5,417.15	5,417.15
预提费用	36,000.00	59,000.00
合计	41,417.15	64,425.69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A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25,308,105.72	225,308,105.72
本期申购	46,729,600.44	46,729,600.4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37,625,491.06	-137,625,491.06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34,412,215.10	134,412,215.10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C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5,404,219.53	25,404,219.53

本期申购	10,336,556.51	10,336,556.5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8,168,174.67	-28,168,174.67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7,572,601.37	7,572,601.37

注：本基金本期申购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本期赎回包含转换出份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5,432,726.01	-2,057,132.85	3,375,593.16
本期利润	8,601,139.45	12,368,620.97	20,969,760.4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601,332.81	-1,923,932.73	-1,322,599.92
其中：基金申购款	2,001,231.44	3,615,475.98	5,616,707.42
基金赎回款	-1,399,898.63	-5,539,408.71	-6,939,307.3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4,635,198.27	8,387,555.39	23,022,753.66

单位：人民币元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05,204.34	-226,791.82	78,412.52
本期利润	421,343.06	1,279,170.31	1,700,513.3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4,744.13	-585,278.56	-620,022.69
其中：基金申购款	119,736.15	568,226.28	687,962.43
基金赎回款	-154,480.28	-1,153,504.84	-1,307,985.1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691,803.27	467,099.93	1,158,903.20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2,606.68	64,840.7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2,054.40	19,693.29
其他	1,387.26	19,853.94
合计	46,048.34	104,388.00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 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6,934,696.60	-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36,888,511.59	-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46,185.01	-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924,123.60	412,764.70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924,123.60	412,764.70

7.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518,518,593.15	424,914,650.93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503,224,012.69	413,120,080.15
减：应收利息总额	14,370,456.86	11,381,806.08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924,123.60	412,764.70

7.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7.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7.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7.4.7.14.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7.4.7.14.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7.4.7.15.2 衍生工具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4,500.00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4,500.00	-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647,791.28	-14,199,980.28
——股票投资	-	-
——债券投资	13,647,791.28	-14,199,980.2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合计	13,647,791.28	-14,199,980.28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7,350.59	63,158.03
转出基金补偿收入 395011	3,886.23	738.62
合计	11,236.82	63,896.65

注：根据《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 A 类份额赎回（转出）时收取赎回费，其中赎回费用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作为对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补偿；本基金 C 类份额赎回（转出）时不收取赎回费。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52,911.00	20,926.45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3,675.00	4,300.00
合计	156,586.00	25,226.45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审计费用	36,000.00	60,000.00
信息披露费	240,000.00	240,000.00
开户费	400.00	-
银行费用	6,556.20	10,376.19
帐户服务费	36,000.00	36,000.00
证书服务费	400.00	400.00
合计	319,356.20	346,776.19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海基金”）	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代销机构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代销机构
法国爱德蒙得洛希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国洛希尔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海恒信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恒信”）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7.4.10.1.2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10.2 关联方报酬**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073,519.95	1,952,276.8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9,575.41	125,755.64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6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6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57,839.94	650,758.88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A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C	合计
中海基金	-	14,826.39	14,826.39
国联证券	-	-	-
工商银行	-	42,486.26	42,486.26
合计	-	57,312.65	57,312.65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	上年度可比期间		

各关联方名称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A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C	合计
中海基金	-	49,179.29	49,179.29
国联证券	-	516.68	516.68
工商银行	-	103,496.86	103,496.86
合计	-	153,192.83	153,192.83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0%，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A 类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C 类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A 类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均未投资本基金。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C 类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均未投资本基金。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工商银行	35,544,106.91	32,606.68	402,461.04	64,840.7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并按银行间同业利率计息。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7.4.11.1 利润分配情况——非货币市场基金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10030	格力转债	2014 年 12 月 30 日	2015 年 1 月 13 日	新债网下流通受限	100.00	100.00	2,850	285,000.00	285,000.00	-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20,879,768.68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080160	10 红河开投债 02	2015 年 1 月 5 日	102.77	32,000	3,288,640.00
1180080	11 德清债	2015 年 1 月	102.42	200,000	20,484,000.00

		5 日			
合计				232,000	23,772,640.00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因此无抵押债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中海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中海基金投资业务流程》、《中海基金权限管理办法》、《中海基金研究管理办法》、《中海基金股票库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相应的制度和流程来控制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阈值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实时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相关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信用分析团队建立了内部评级体系和交易对手库，对发行人及债券投资进行内部评级，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充分评估、设定授信额度，以控制可能的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股票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极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A-1	0.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12,271,980.00	9,999,000.00
合计	12,271,980.00	9,999,000.00

注：本期末按短期信用评级为“未评级”的债券投资为交易所国债；上年度末按短期信用评级为“未评级”债券投资为政策性金融债。

7.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AAA	7,445,241.50	36,730,160.50
AAA 以下	106,631,246.50	279,114,040.70
未评级	9,319,500.00	0.00
合计	123,395,988.00	315,844,201.20

注：本期末按长期信用评级为“AAA 以下”债券投资明细为：AA 级债券 89,712,546.50 元，AA+ 级债券投资为 16,918,700.00 元；上年度末按长期信用评级为“AAA 以下”债券投资明细为：AA+ 级债券投资 104,125,319.00 元，AA 级债券投资为 174,988,721.70 元。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困难，从而对基金收益造成的不利影响。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本基金所持有大部分证券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其余亦可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基金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为了应对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金融债的久期均小于一年。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严格控制现金和到期日不超过 1 年的政府债券持有量在基金资产净值中的占比保持在 5%以上的水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债券资产持仓比例为 81.65%，股票资产持仓比例为 0.00%。以当日基金持仓债券数量为基准，本基金组合久期为 1.95 年，其中持仓债券最长久期为 5.53 年。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债券资产持仓比例为 131.92%，股票资产持仓比例为 0.00%。以当日基金持仓债券情况为基准，本基金组合久期为 4.01 年，其中持仓债券最长久期为 5.58 年。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变化或波动所引起的资产损失的可能性，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多种金融工程工具对基金资产结构及组合久期进行合理搭配，从而达到有效控制本基金市场风险的目的。

7.4.13.4.1 利率风险

本基金持有的少量股票资产不计利息。本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在一定程度上存在着利率风险，本基金通过对债券资产的久期及券种结构进行优化，从而达到有效降低利率风险的目的。

下表列示了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所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交易形成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35,544,106.91	-	-	-	-	-	35,544,106.91
结算备付金	332,206.17	-	-	-	-	-	332,206.17
存出保证金	23,185.90	-	-	-	-	-	23,185.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2,271,980.00	79,052,688.00	44,343,300.00	-	135,667,968.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11,657,674.55	11,657,674.55
应收利息	-	-	-	-	-	4,046,256.38	4,046,256.38
应收申购款	-	-	-	-	-	40,609.27	40,609.27
资产总计	35,899,498.98	-	12,271,980.00	79,052,688.00	44,343,300.00	15,744,540.20	187,312,007.18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879,768.68	-	-	-	-	-	20,879,768.68
应付赎回款	-	-	-	-	-	142.50	142.50

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82,637.82	82,637.82
应付托管费	-	-	-	-	-	27,545.93	27,545.9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2,911.78	2,911.78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74,905.29	74,905.29
应付利息	-	-	-	-	-	36,204.70	36,204.70
其他负债	-	-	-	-	-	41,417.15	41,417.15
负债总计	20,879,768.68	-	-	-	-	265,765.17	21,145,533.85
利率敏感度缺口	15,019,730.30	-12,271,980.00	79,052,688.00	44,343,300.00	15,478,775.03	166,166,473.33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402,461.04	-	-	-	-	-	402,461.04
结算备付金	3,133,324.14	-	-	-	-	-	3,133,324.14
存出保证金	16,107.19	-	-	-	-	-	16,107.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99,000.00	-	-	168,507,795.20	156,796,406.00	-	335,303,201.2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3,513,437.36	3,513,437.36
应收利息	-	-	-	-	-	10,307,620.43	10,307,620.43
应收申购款	-	-	-	-	-	1,291.26	1,291.26
资产总计	13,550,892.37	-	-	168,507,795.20	156,796,406.00	13,822,349.05	352,677,442.62

负债							
卖出回 购金融 资产款	98,199,452.70	-	-	-	-	-	98,199,452.70
应付证 券清算 款	-	-	-	-	-	1,956.46	1,956.46
应付赎 回款	-	-	-	-	-	22,761.37	22,761.37
应付管 理人报 酬	-	-	-	-	-	131,296.14	131,296.14
应付托 管费	-	-	-	-	-	43,765.35	43,765.35
应付销 售服务 费	-	-	-	-	-	9,021.86	9,021.86
应付交 易费用	-	-	-	-	-	11,827.22	11,827.22
应付利 息	-	-	-	-	-	26,604.90	26,604.90
其他负 债	-	-	-	-	-	64,425.69	64,425.69
负债总 计	98,199,452.70	-	-	-	-	311,658.99	98,511,111.69
利率敏 感度缺 口	-84,648,560.33	-	-	-168,507,795.20	-156,796,406.00	-13,510,690.06	-254,166,330.93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数据结果为基于本基金报表日组合持有债券资产的利率风险状况测算的理论变动值。		
	假定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25 个基点，其他市场变量均不发生变化。		
	此项影响并未考虑基金经理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3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792,273.05	2,692,762.59
	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783,495.49	-2,658,813.87

7.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没有持有外汇资产及负债，故汇率变化不会对本基金产生重大的影响。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为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因素发生变动时产生的价格波动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及交易所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主要风险为利率风险和信用风险，因此其他市场因素对本基金资产净值影响主要表现为股票价格风险的影响。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135,667,968.00	81.65	335,303,201.20	131.92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35,667,968.00	81.65	335,303,201.20	131.92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测算组合市场价格风险的数据为沪深 300 指数变动时，股票资产相应的理论变动值。		
	假定沪深 300 指数变化 5%，其他市场变量均不发生变化。		
	假定股票持仓市值的波动与市场同步。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3 年 12 月 31 日）
	+5%	0.00	0.00
	-5%	0.00	0.00

7.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假设	假定基金收益率的分布服从正态分布。
----	-------------------

	根据基金单位净值收益率在报表日过去 100 个交易日的分布情况。		
	以 95%的置信区间计算基金日收益率的绝对 VaR 值（不足 100 个交易日不予计算）。		
分析	风险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3 年 12 月 31 日）
	收益率绝对 VaR (%)	0.62	0.19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63,335,968.00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72,332,000.00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3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109,657,201.20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225,646,000.00 元，无第三层次)。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3 年 12 月 31 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35,667,968.00	72.43
	其中：债券	135,667,968.00	72.43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876,313.08	19.15
7	其他各项资产	15,767,726.10	8.42
8	合计	187,312,007.18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210	紫江企业	7,114,800.00	2.80
2	600795	国电电力	6,549,000.00	2.58
3	000709	河北钢铁	5,860,500.00	2.31

4	600212	江泉实业	4,323,900.00	1.70
5	002540	亚太科技	3,304,971.32	1.30
6	600820	隧道股份	2,575,500.00	1.01
7	600663	陆家嘴	1,455,595.00	0.57
8	001696	宗申动力	1,173,300.00	0.46
9	600837	海通证券	1,036,400.00	0.41
10	002511	中顺洁柔	903,203.27	0.36
11	300031	宝通带业	899,400.00	0.35
12	300005	探路者	525,300.00	0.21
13	000903	云内动力	408,600.00	0.16
14	002445	中南重工	380,200.00	0.15
15	600673	东阳光科	355,000.00	0.14
16	600068	葛洲坝	22,842.00	0.01

注：本报告期内，累计买入股票金额是以股票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列示的，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210	紫江企业	7,150,967.60	2.81
2	600795	国电电力	6,544,123.00	2.57
3	000709	河北钢铁	6,498,006.00	2.56
4	600212	江泉实业	3,843,630.00	1.51
5	002540	亚太科技	3,288,649.40	1.29
6	600820	隧道股份	2,482,004.00	0.98
7	600663	陆家嘴	1,601,216.00	0.63
8	001696	宗申动力	1,278,846.68	0.50
9	600837	海通证券	1,106,151.00	0.44
10	002511	中顺洁柔	821,912.33	0.32
11	300031	宝通带业	713,739.00	0.28
12	300005	探路者	489,186.59	0.19
13	002445	中南重工	402,213.00	0.16
14	000903	云内动力	385,800.00	0.15
15	600673	东阳光科	302,548.00	0.12
16	600068	葛洲坝	25,704.00	0.01

注：本报告期内，累计卖出股票金额是以股票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列示的，不考

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6,888,511.59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6,934,696.60

注：本报告期内，买入股票成本总额和卖出股票收入总额都是以股票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列示的，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1,591,480.00	12.9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03,615,489.70	62.3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10,460,998.30	6.30
8	其他	—	—
9	合计	135,667,968.00	81.65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80073	13 江阴高新债	200,000	20,556,000.00	12.37
2	1180080	11 德清债	200,000	20,484,000.00	12.33
3	122285	13 杉杉债	180,070	18,494,989.70	11.13
4	019414	14 国债 14	122,000	12,271,980.00	7.39
5	1180098	11 江阴开投债	100,000	10,461,000.00	6.30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8.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8.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8.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8.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3,185.9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657,674.5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046,256.38
5	应收申购款	40,609.2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767,726.10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12	海运转债	4,345,056.80	2.61
2	110023	民生转债	1,382,700.00	0.83
3	110018	国电转债	249,441.50	0.15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基金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A	271	495,986.03	129,640,986.22	96.45%	4,771,228.88	3.55%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C	289	26,202.77	—	—	7,572,601.37	100.00%
合计	560	253,544.32	129,640,986.22	91.31%	12,343,830.25	8.69%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A	7,794.09	0.0058%
	中海增强	1,000.00	0.0132%

	收益债券 C		
	合计	8,794.09	0.0062%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A	0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A	0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C	0
	合计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A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 年 3 月 23 日）基金份额总额	400,948,235.54	297,494,463.0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25,308,105.72	25,404,219.5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6,729,600.44	10,336,556.5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37,625,491.06	28,168,174.67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4,412,215.10	7,572,601.37

注：报告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免去朱冰峰先生督察长职务；聘请王莉女士担任督察长职务。

本报告期内，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工作需要，周月秋同志不再担任本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在新任资产托管部总经理李勇同志完成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备案手续前，由副总经理王立波同志代为行使本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部分业务授权职责。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改聘了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由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报告期内已预提审计费 36,000.00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暂未支付，目前该会计师事务所已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1 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申银万国	1	46,489,380.60	62.97%	75,691.40	72.55%	-
华泰证券	1	27,333,827.59	37.03%	28,637.75	27.45%	-

注 1：本基金以券商研究服务质量作为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具体评分指标分为研究支持和服务支持，研究支持包括券商研究报告质量、投资建议、委托课题、业务培训、数据提供等；服务支持包括券商组织上门路演，联合调研和各类投资研讨会。根据我公司及基金法律文件中对券商交

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并参照我公司券商研究服务质量评分标准，确定拟租用交易单元的所属券商名单；由我公司相关部门分别与券商对应部门进行商务谈判，草拟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汇总修改意见完成协议初稿；报监察稽核部审核后确定租用交易单元。

注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租用券商交易单元的情况未发生变更。

注 3：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已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并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

注 4：以上数据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申银万国	333,945,918.35	85.86%	1,062,500,000.00	98.91%	-	-
华泰证券	55,018,678.64	14.14%	11,700,000.00	1.09%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1 月 21 日
2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官网直销 e 通宝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2 月 26 日
3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3 月 5 日
4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3 月 10 日
5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手机客户端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3 月 12 日
6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2014 年 3 月 18 日

	开通工商银行卡网上直销业务的公告	券报、证券时报	
7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官网直销基金转换补差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3 月 28 日
8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年年度报告（正文）	中海基金网站	2014 年 3 月 29 日
9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3 月 29 日
10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4 月 16 日
11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4 月 19 日
12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中海恒信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4 月 30 日
13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4 年第 1 号）	中海基金网站	2014 年 5 月 6 日
14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2014 年第 1 号）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5 月 6 日
15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5 月 10 日
16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5 月 24 日
17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从业人员在子公司兼任职务及领薪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6 月 14 日
18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6 月 20 日
19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继续参与中国工商银行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6 月 20 日
20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2014 年 6 月 26 日

	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券报、证券时报	
21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分公司营业场所地址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6 月 27 日
22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上银行及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7 月 1 日
23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7 月 3 日
24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第 2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7 月 21 日
25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8 月 6 日
26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8 月 14 日
27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	中海基金网站	2014 年 8 月 27 日
28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8 月 27 日
29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10 月 13 日
30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中海基金官方淘宝店交易费率率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10 月 13 日
31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在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费率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10 月 20 日

32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10 月 24 日
33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第 3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10 月 25 日
34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4 年第 2 号)	中海基金网站	2014 年 11 月 6 日
35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2014 年第 2 号)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11 月 6 日
36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在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费率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11 月 17 日
37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申购、定投、赎回限额及账户最低保留份额限制等业务规则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12 月 10 日
38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请投资者及时更新已过期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12 月 17 日
39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通银行卡(借记卡)网上直销业务申购优惠费率调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12 月 17 日
40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银联快捷支付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12 月 17 日
41	关于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诚信记录的说明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12 月 25 日
42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及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4 年 12 月 30 日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募集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5、 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2.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2905-2908 室及 30 层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021)38789788 或 400-888-9788

公司网址：<http://www.zhfund.com>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 27 日